

專案質詢

9-2-1-0129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5年9月7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許委員淑華，鑒於新政府上台已經兩個多月，推出的重要經濟政策並不多，新南向政策算是比較重要的，但是迄今沒有看到具體的規劃內容。新南向所針對的這16國發展狀況各有優缺點，建議行政院資源要投入這些國家，一定要先做好先期的市場調查與分析。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新政府上台已經兩個多月，推出的重要經濟政策並不多，新南向政策算是比較重要的，但是迄今沒有看到具體的規劃內容。然而，由於兩岸關係進入冷凍期，對於高度依賴對外貿易的台灣，絕不能失去國際市場，因此企業對於政府提出的新南向政策普遍有一些期待。
- 二、東協十國有超過6億人口，加上印度、巴基斯坦和孟加拉等南亞六國，總人數接近20億，是一個相當可觀的市場。雖然這些國家的平均所得較低，卻有很大的成長空間，當然是值得努力開拓的市場。不過，由於新南向政策的具體內容，尚未完成規劃，近來又頻頻發生排華事件。
- 三、在區域方面，新政府把東協十國和南亞六國列入，但是這16國的發展程度有很大的不同，政府應該先把這些國家加以區分，然後選擇一些最有利的國家和產業進入，如此可以減少推動的障礙，同時增加成功的機會。比方說，新加坡的經濟發展在這16國中遙遙領先，馬來西亞、泰國、印尼、菲律賓、汶萊及越南開發較早，基礎建設較為完善；印度很大，而且與其他國家都不相同，可以單獨視為一個地區。另外，東協十國中的緬甸、寮國與柬埔寨可視為另外一區，因為他們的發展是東協中最落後的，雖然緬甸最近有很大的改變；巴基斯坦和孟加拉人口多，但發展落後，台商要進入會很辛苦。無論如何，新南向所針對的這16國發展狀況各有優缺點，我們建議政府資源要投入這些國家，一定要先做好先期的市場調查與分析。外貿協會應該有很好的實戰經驗，可以提供許多第一手的訊息。
- 四、在推動原則選擇方面，新政府說要提出「以人為核心的台灣新經濟戰略」，也就是說，一方面要推動與這些國家的經貿關係，還要包括觀光和教育等各種層面。在產業方面，我們

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認為應該以貿易為主，包括商品貿易和服務業貿易，而不應一味著重投資。如果可以擴大對南向國家的商品貿易，則可以增加國內的生產和就業，當然是最有利的；另外，台灣可結合高科技產品和服務業，對南向國家提供整廠和系統的出口，例如 ETC 和智慧城市等，這些都是台灣最有利基的項目。

五、至於在其他以人為核心方面，政府當然可以設法擴大吸引南向國家來台觀光和接受教育，但是由於這些國家的所得畢竟還是比較低，而且最近這些國家來台旅遊人數增加的主因之一，是因為廉價航空公司所推動的，因此最近新政府給予泰國和汶萊免簽，效果可能有限，如果與大陸觀光客減少的人數來比，可能會相差很多。至於推動南向國家來台就讀，效果也不易顯現，現在南向國家來台就讀的學生以僑生占大多數，而這些國家中真正有能力出國讀書的學生，很少會選擇台灣，因為語言就是最大的問題。如果真的要吸引他們來台灣唸書，獎學金就變得很重要，問題是，在政府財力有限的情況下，如何提供大量的獎學金吸引他們來台就讀？

六、還記得李登輝總統時代推動南向政策時，遇到的阻力之一就是南向國家的對台政策，更不必提他們三不五時出現的排華現象。最近出現台塑鋼廠被罰 5 億美元及立委蘇治芬被管制的事情，在在說明台灣不能一廂情願去推動南向，而不去考慮這些國家的國情。更何況，東協十國家之間已經有很強的經貿整合，如果台灣不與這些國家洽簽 FTA，我們的產品將很難擴大對這些國家出口，但是，這會立即面對國際政治環境的壓力，政府對於這些可能預見的政治問題，當然也應該先有各種應變的劇本，否則如果只是一直往前衝，到時很可能會頭破血流，相信這不是國人所樂見的。